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21日至2024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78648601A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16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成都及目眼科医生集团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佳灵路3号1栋11层1103号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4类：配隐形眼镜